

靖宇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 措施运行维护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 JLZM-2025-08(D01)

甲方: 靖宇县亿达水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吉林省中科源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19日



甲方：靖宇县亿达水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吉林省中科源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靖宇县水利局需求的“靖宇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运行维护项目”经以编号为：JLZM-2025-08(D01)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吉林省中科源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经靖宇县水利局授权，靖宇县亿达水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合同甲方，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维护要求

维护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维护期间，需对各测站做好巡查检修记录，形成维护文档并附上相关照片留存；在确保每个测站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需对各测站提供不少于 2 次（含测站周围遮挡物的清理）的维护工作，并形成相应的维护文档；

维护期内，乙方需保证县级自动监测系统、县级监测预警平台、乡镇视频会议、预警设施设备运行正常，如出现故障情况，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设备损坏及人为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山洪灾害防治系统的维护包括机房设施、存储设备、显示系统、会议系统、机房环境、辅助系统、软件系统、网络系统、前端采集系统、传感器、传输系统、供电系统、基础、防雷系统等设备设施的检修与维护，如有设备损坏无法修复，需及时汇报甲方，由甲方自行采购或委托第三方另行采购，由乙方负责免费技术支持。

二、维护内容

靖宇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运行维护项目服务范围主要涉及：

1、县级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

对 58 个自动雨量站、7 个自动雨量水位一体站、8 个视频监控站进行维护。

2、县级监测预警平台运行维护

对县级监测预警平台进行维护。

3、乡镇视频会议运行维护

对 8 个乡镇的视频会议系统进行维护。

4、预警设施设备运行维护

对 49 个无线预警广播站、35 个简易雨量报警器进行维护。

三、合同价格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格：总金额为¥： 316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陆仟元整。费用明细见附件或乙方投标文件。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分三次付款，甲乙双方签署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即¥： 316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陆佰元整）的合同款；

2、2025 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一次巡检工作，对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巡检，解决其故障并保证正常运行后，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60%（即¥： 1896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玖仟陆佰元整）的合同款；

3、汛期结束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完整的运维成果资料，甲方需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 30%（即¥：94800.00，大写人民币：玖万肆仟捌佰元整）的合同款。

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六、责任与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需提供必备环境条件；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合同款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2、乙方责任和义务：乙方需按照约定的服务内容提供良好、及时的服务，保证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正常运行。

3、若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约定服务内容工作，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按照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

七、争议解决

凡由本合同引起的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解决。若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乙方开户信息

账户名称：吉林省中科源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2205011132680000155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支行

甲方：靖宇县亿达水利投资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甲方代表：

刘权立

地址：靖宇县河南街

乙方：吉林省中科源水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乙方代表：

林姐梅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金色世界湾

B区2期

日期：2025年6月12日

日期：2025年6月12日